##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7年3月8日在晋西宾馆贵宾楼会议室召开,决议公告于2017年3月10日在 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(公告编号:临2017-014)。 该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: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2,669,981.34 元,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赞成的 8 人,反 对的 0 人, 弃权的 0 人。

根据相关规定,现将有关情况补充披露如下:

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,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 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: 2017 年公司铁路车辆订单较上年有大幅增加, 用于生 产经营的运营资金增幅较大,为保证按期交付产品,为后期争取更多铁路车辆订 单尊定良好基础, 公司董事会拟决定暂不进行现金分红。公司 2011 年-2015 年已 连续五年实施了现金分红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现金分红指引》 的相关规定。

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: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。

独立董事对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发表的独立意见: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 况,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良性发展,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。我们同意公 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,敬请谅解。 特此公告。

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